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

关于发布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操作指引的通知

各依托单位: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系统已在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下简称阳光政务平台）开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备案方式

各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登录阳光政务平台（网址：<http://pro.gdstc.gd.gov.cn/>）进行在线备案，具体备案操作指引见附件。

二、备案截止时间

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17:00。

请各依托单位及时办理，以免影响今年的项目申报。确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项目经费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的依托单位，请于2022年6月30日前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说明电子扫描件（PDF版）至我委工作邮箱。

三、联系方式

（一）联系电话：020-87585341、87567850

(二) 邮箱: skjt_sjjwxmb@gd.gov.cn

附件: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操作指引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

2022年6月8日



附件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经费 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 操作指引

1. 备案工作流程

省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备案
工作流程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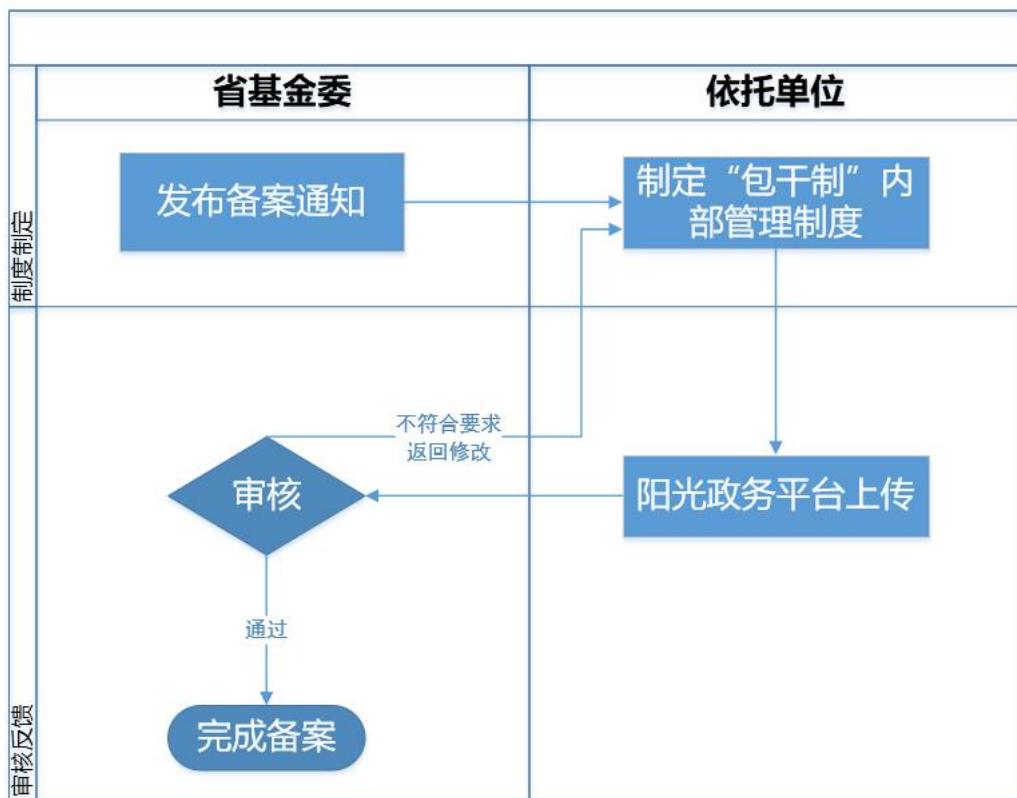


图 1. 备案工作流程图

2. 操作步骤

2.1 系统登录

登录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网址：<http://pro.gdstc.gd.gov.cn/>）

2.2 进入菜单

系统管理—单位信息管理—省基金依托单位信息维护。

2.3 完善依托单位信息

首先完善依托单位信息，按照上述菜单路径进入“省基金依托单位信息维护”界面后，请依次完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科研条件”和“单位基础研究及科研管理能力”标签下的信息。



2.4 填写管理制度有关信息

在“单位基础研究及科研管理能力”页面“本单位主要项目、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办法介绍”处添加填写本单位的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有关信息。

文件类型：分别选择科研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的办法介绍、“负面清单+包干制”。

文件名称：填写制度名称

实施时间：选择制度正式实施时间

内容简介：介绍制度主要内容介绍

*本单位主要项目、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办法介绍（不用附全文）

选择	序号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实施时间	内容简介（150字以内）
<input type="radio"/>	1	财务管理-负面清单+包干制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添加 上移 下移

提交 暂存 返回 填写检查

*本单位主要项目、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办法介绍（简要介绍管理制度和办法，在附件信息处须上传全文）

选择	序号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实施时间	内容简介（150字以内）
<input type="radio"/>	1	科研项目管理制度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radio"/>	2	财务管理制度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radio"/>	3	资产管理制度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radio"/>	4	财务管理-负面清单+包干制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添加 上移 下移 删除

2.5 上传管理制度

进入“附件信息”界面后，点击“添加新附件”依次上传依托单位制定相关制度。

制度文件类别：本次除了备案“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外，需要补充上传依托单位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文件（PDF版）。

制度文件格式要求：备案“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制度文件应为红头文号并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PDF版），港澳等机构可上传单位内部正式发布文件的电子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DF版）；其他管理制度文件需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PDF版）。

依托单位注册信息登记表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科研条件 单位基础研究与科研管理能力 **附件信息**

温馨提示:

1. “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文件如有多份文件请合并为一份文件再上传; 请勿删除原“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文件, 直接新增上传新备案制度文件。
2. 如您单位已成功提交“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 请等待省基金委审核。
3. 请将科研基础平台批复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4. 请将代表性科研平台批复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5. 机构类型为“医院”, 请将医院等级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是否默认隐藏 隐藏提示 A

单位法人证书 [下载文件\(法人证书-副本-2015年新版.PDF\)](#)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下载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2015年新版.PDF\)](#)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下载文件\(三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df\)](#)

选择	序号	附件类型	附件名称	附件说明	上传日期	操作
<input type="radio"/>	1	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6:55:17	下载文件(负面清单包干制 (重新传) 3.pdf)
<input type="radio"/>	2	项目管理制度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0:48	下载文件(负面清单包干制 (重新传) 3.pdf)
<input type="radio"/>	3	资产管理制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1:43	下载文件(制度.pdf)
<input type="radio"/>	4	财务管理制度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2:02	下载文件(制度2.pdf)

[增加新附件](#) [上移](#) [下移](#) [删除](#)

[提交](#) [暂存](#) [返回](#) [填写检查](#)

2.6 提交

确认填写完整无误后点击“提交”，界面显示“提交成功”即完成制度备案申请，下一步等待基金委集中受理审核。

依托单位注册信息登记表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科研条件 单位基础研究与科研管理能力 **附件信息**

温馨提示:

1. “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文件如有多份文件请合并为一份文件再上传; 请勿删除原“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文件, 直接新增上传新备案制度文件。
2. 如您单位已成功提交“负面清单+包干制”备案制度, 请等待省基金委审核。
3. 请将科研基础平台批复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4. 请将代表性科研平台批复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5. 机构类型为“医院”, 请将医院等级证明材料在附件信息处上传。

是否默认隐藏 隐藏提示 A

单位法人证书 [下载文件\(法人证书-副本-2015年新版.PDF\)](#)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下载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2015年新版.PDF\)](#)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下载文件\(三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df\)](#)

选择	序号	附件类型	附件名称	附件说明	上传日期	操作
<input type="radio"/>	1	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6:55:17	下载文件(负面清单包干制 (重新传) 3.pdf)
<input type="radio"/>	2	项目管理制度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0:48	下载文件(负面清单包干制 (重新传) 3.pdf)
<input type="radio"/>	3	资产管理制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1:43	下载文件(制度.pdf)
<input type="radio"/>	4	财务管理制度	填写制度文件名称	填写附件说明	2022-06-06 17:02:02	下载文件(制度2.pdf)

[增加新附件](#) [上移](#) [下移](#) [删除](#)

[提交](#) [暂存](#) [返回](#) [填写检查](#)

2.7 查看制度审核状态

待省基金委集中审核受理后反馈审核结果，依托单位管理人员可随时登录系统，通过“系统管理—申报资格管理—申报资格申请”查看制度备案状态。

未完成制度备案: 若制度备案状态显示“未完成制度备案”，

可点击“未完成制度备案”蓝色字体查看具体反馈原因并修改后重新提交。

系统管理 < > 当前有: (0)条工作提醒

人员管理 **申报资格管理** 授权管理 专家库管理 二级部门管理 单位信息管理 单位变更 个人设置 物流管理

申报资格申请

1. “广东省人力资源机构”、“科技成果转化转移服务机构”需先申请备案成为“粤海智桥资助计划”项目的荐才机构，备案通过后再申报荐才机构项目，请先下载《广东省“粤海智桥资助计划”项目荐才机构备案申请书》，填写并盖章后扫描上传至系统中进行资格备案申请。
2. 已通过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依托单位资格审核的单位请通过“系统管理—单位信息维护—省基金依托单位信息维护”可修改维护信息。

是否默认隐藏 隐藏提示 *

新增资格申请

序号	资格类型	审核状态	暂停/取消资格起止时间	审核意见	制度备案	暂停资格原因	申请材料
1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依托单位资格	已批准		查看	未完成制度备案		查看 历史材料

查看操作痕迹

序号	操作时间	操作人	制度备案结果	备注
1	2022-06-09 15:58:00	基金委- [REDACTED]	未完成制度备案	本制度存在****方面的问题，不符合规定，请修改。

已完成制度备案：若制度备案状态显示“已完成制度备案”，即依托单位完成制度备案。

系统管理 < > 当前有: (0)条工作提醒

人员管理 **申报资格管理** 授权管理 专家库管理 二级部门管理 单位信息管理 单位变更 个人设置 物流管理

申报资格申请

1. “广东省人力资源机构”、“科技成果转化转移服务机构”需先申请备案成为“粤海智桥资助计划”项目的荐才机构，备案通过后再申报荐才机构项目，请先下载《广东省“粤海智桥资助计划”项目荐才机构备案申请书》，填写并盖章后扫描上传至系统中进行资格备案申请。
2. 已通过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依托单位资格审核的单位请通过“系统管理—单位信息维护—省基金依托单位信息维护”可修改维护信息。

是否默认隐藏 隐藏提示 *

新增资格申请

序号	资格类型	审核状态	暂停/取消资格起止时间	审核意见	制度备案	暂停资格原因	申请材料
1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依托单位资格	已批准		查看	已完成制度备案		查看 历史材料